

◇依据教育部推荐的中学生必读书目编写

主编：傅璇琮 彭定安 刘继才

◆ 陆玉才 编著

◆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系列丛书

红楼梦

诠释与解读



411

★“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”系列丛书★

主编 傅璇琮 彭定安 刘继才

《红楼梦》诠释与解读

陆玉才 编著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《红楼梦》诠释与解读/陆玉才编著. —北京: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02. 12

(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/傅璇琮, 彭定安, 刘继才主编)

ISBN 7-5007-6364-6

I. 红... II. 陆... III. 《红楼梦》研究—青少年读物 IV. I207.4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94751 号

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

《红楼梦》诠释与解读

出版发行: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:

编 著: 陆玉才
责任编辑: 赵海力

责任校对: 贺泽红
责任印务: 李建国

社 址: 北京东四十二条21号
电 话: 086-010-64032266

邮政编码: 100708
传 真: 086-010-64012262

印刷: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

经销: 新华书店

开本: 880×1230 1/32
2003年1月北京第1版
字数: 6300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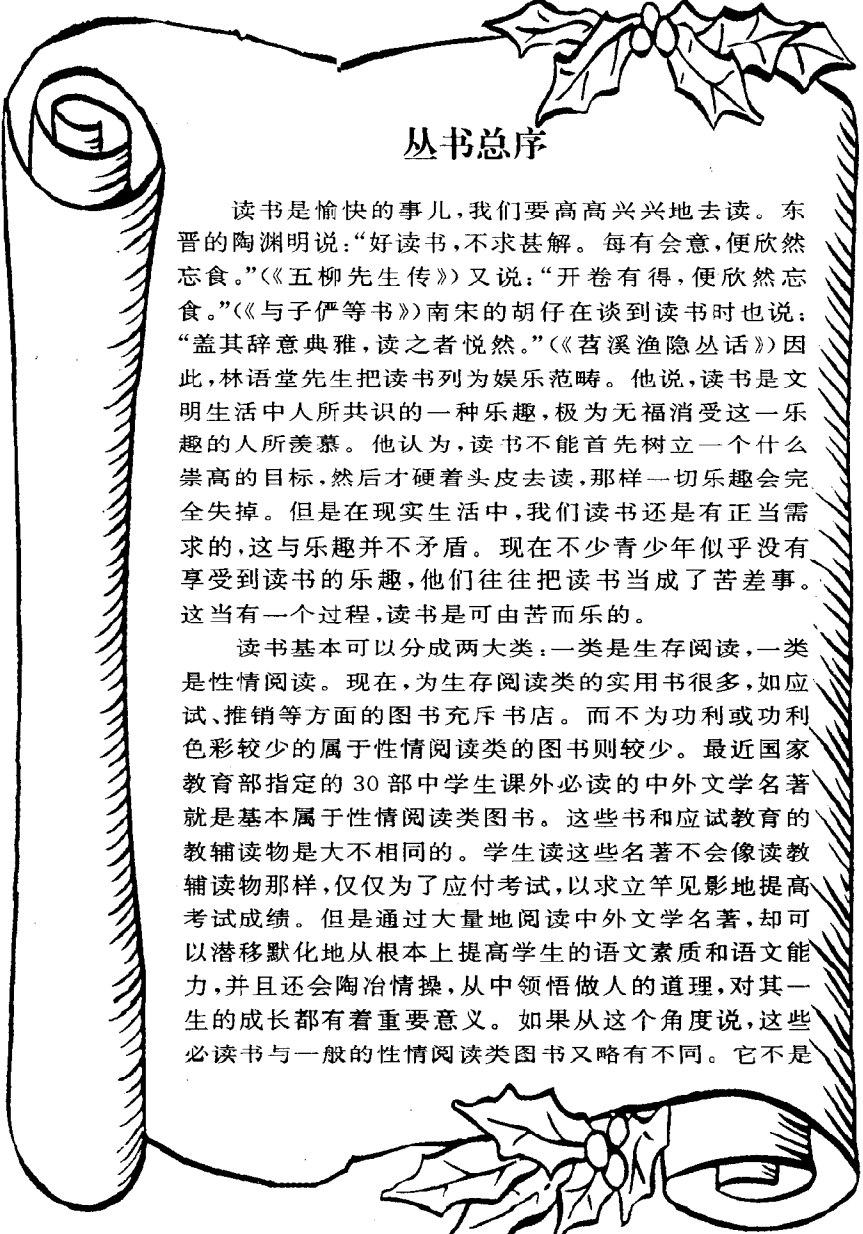
印张: 315
2003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: 5000

ISBN 7-5007-6364-6 / I·410

定价: 600.00元(全套 50册)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请随时向本社出版科退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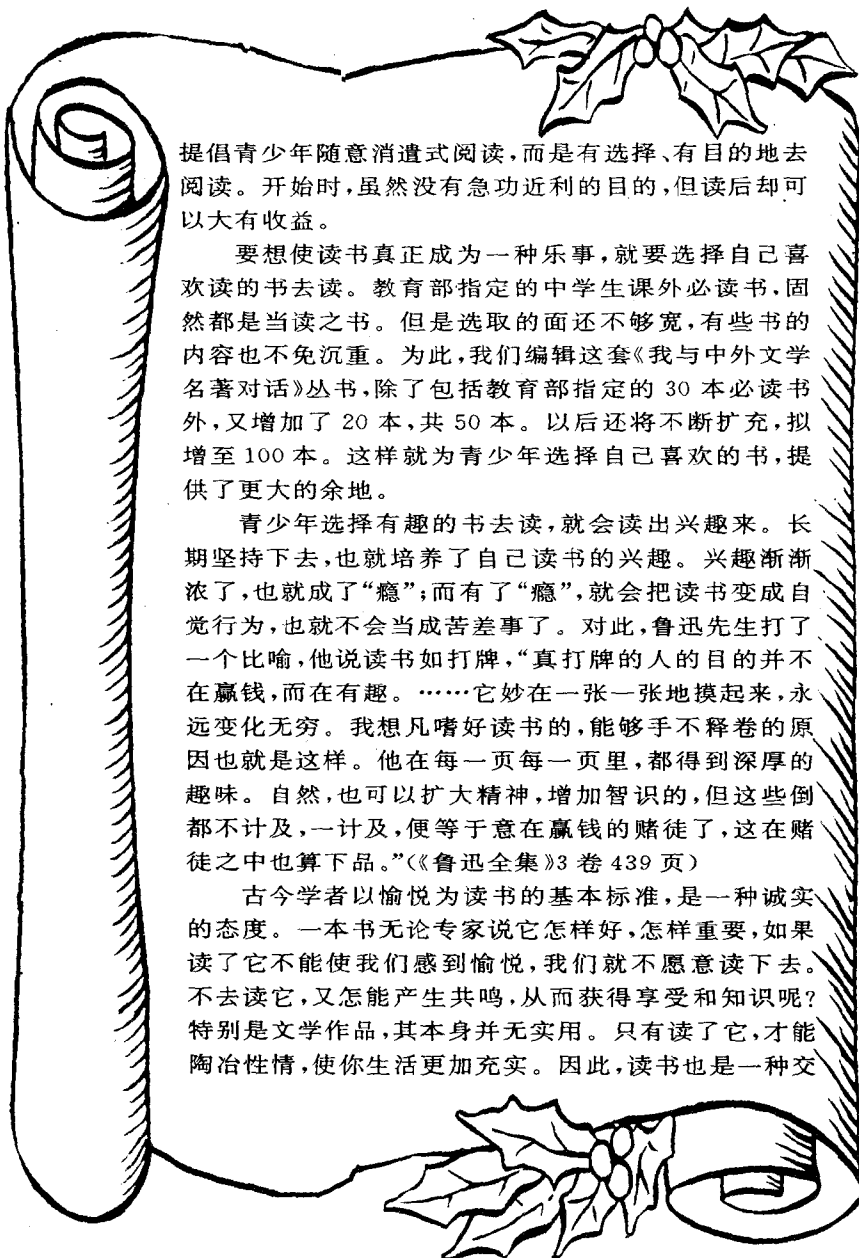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

丛书总序

读书是愉快的事儿，我们要高高兴兴地去读。东晋的陶渊明说：“好读书，不求甚解。每有会意，便欣然忘食。”（《五柳先生传》）又说：“开卷有得，便欣然忘食。”（《与子俨等书》）南宋的胡仔在谈到读书时也说：“盖其辞意典雅，读之者悦然。”（《茗溪渔隐丛话》）因此，林语堂先生把读书列为娱乐范畴。他说，读书是文明生活中人所共识的一种乐趣，极为无福消受这一乐趣的人所羡慕。他认为，读书不能首先树立一个什么崇高的目标，然后才硬着头皮去读，那样一切乐趣会完全失掉。但是在现实生活中，我们读书还是有正当需求的，这与乐趣并不矛盾。现在不少青少年似乎没有享受到读书的乐趣，他们往往把读书当成了苦差事。这当有一个过程，读书是可由苦而乐的。

读书基本可以分成两大类：一类是生存阅读，一类是性情阅读。现在，为生存阅读类的实用书很多，如应试、推销等方面的图书充斥书店。而不为功利或功利色彩较少的属于性情阅读类的图书则较少。最近国家教育部指定的30部中学生课外必读的中外文学名著就是基本属于性情阅读类图书。这些书和应试教育的教辅读物是大不相同的。学生读这些名著不会像读教辅读物那样，仅仅为了应付考试，以求立竿见影地提高考试成绩。但是通过大量地阅读中外文学名著，却可以潜移默化地从根本上提高学生的语文素质和语文能力，并且还会陶冶情操，从中领悟做人的道理，对其一生的成长都有着重要意义。如果从这个角度说，这些必读书与一般的性情阅读类图书又略有不同。它不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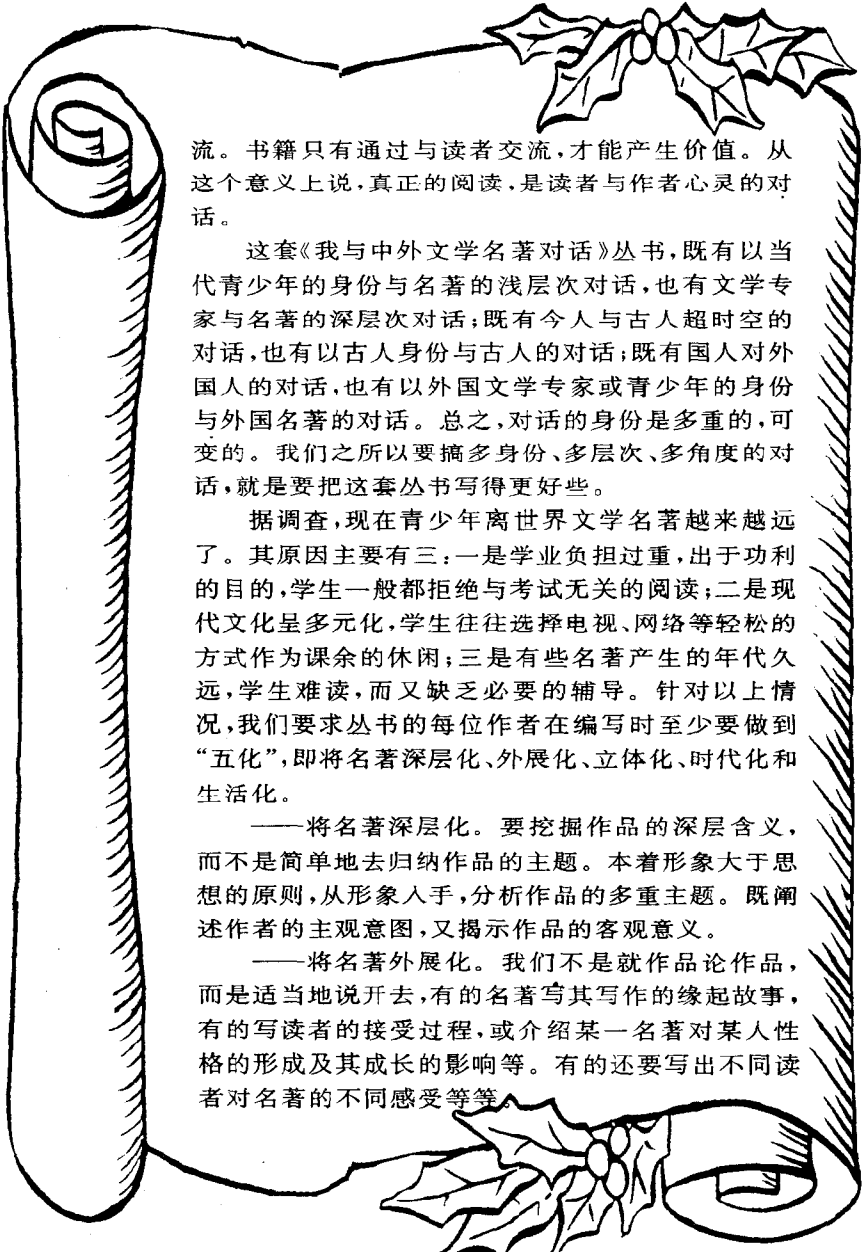


提倡青少年随意消遣式阅读,而是有选择、有目的地去阅读。开始时,虽然没有急功近利的目的,但读后却可以大有收益。

要想使读书真正成为一件乐事,就要选择自己喜欢读的书去读。教育部指定的中学生课外必读书,固然都是当读之书。但是选取的面还不够宽,有些书的内容也不免沉重。为此,我们编辑这套《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》丛书,除了包括教育部指定的30本必读书外,又增加了20本,共50本。以后还将不断扩充,拟增至100本。这样就为青少年选择自己喜欢的书,提供了更大的余地。

青少年选择有趣的书去读,就会读出兴趣来。长期坚持下去,也就培养了自己读书的兴趣。兴趣渐渐浓了,也就成了“瘾”;而有了“瘾”,就会把读书变成自觉行为,也就不会当成苦差事了。对此,鲁迅先生打了一个比喻,他说读书如打牌,“真打牌的人的目的并不在赢钱,而在有趣。……它妙在一张一张地摸起来,永远变化无穷。我想凡嗜好读书的,能够手不释卷的原因也就是这样。他在每一页每一页里,都得到深厚的趣味。自然,也可以扩大精神,增加智识的,但这些倒都不计及,一计及,便等于意在赢钱的赌徒了,这在赌徒之中也算下品。”(《鲁迅全集》3卷439页)

古今学者以愉悦为读书的基本标准,是一种诚实的态度。一本书无论专家说它怎样好,怎样重要,如果读了它不能使我们感到愉悦,我们就不愿意读下去。不去读它,又怎能产生共鸣,从而获得享受和知识呢?特别是文学作品,其本身并无实用。只有读了它,才能陶冶性情,使你生活更加充实。因此,读书也是一种交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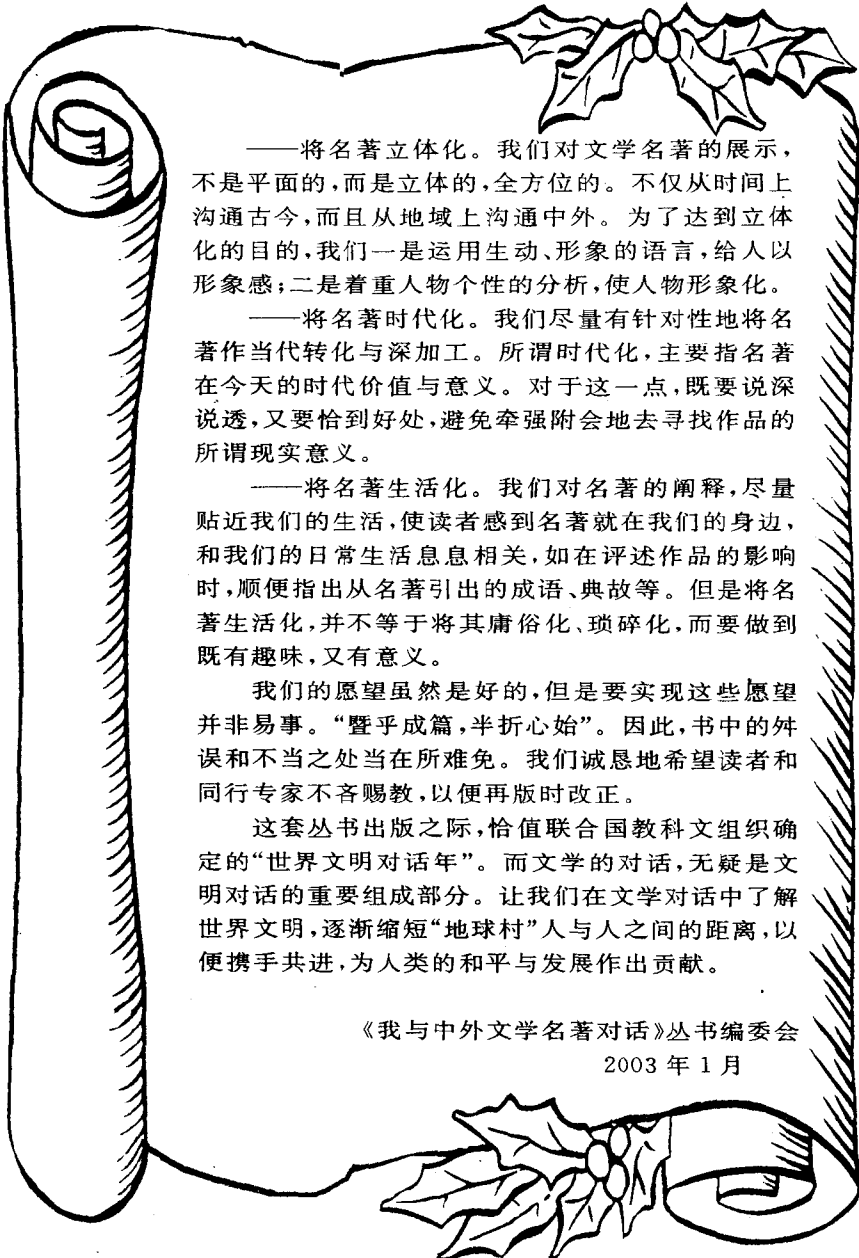
流。书籍只有通过读者交流，才能产生价值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真正的阅读，是读者与作者心灵的对话。

这套《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》丛书，既有以当代青少年的身份与名著的浅层次对话，也有文学专家与名著的深层次对话；既有今人与古人超时空的对话，也有以古人身份与古人的对话；既有国人对外国人的对话，也有以外国文学专家或青少年的身份与外国名著的对话。总之，对话的身份是多重的，可变的。我们之所以要搞多身份、多层次、多角度的对话，就是要把这套丛书写得更好些。

据调查，现在青少年离世界文学名著越来越远了。其原因主要有三：一是学业负担过重，出于功利的目的，学生一般都拒绝与考试无关的阅读；二是现代文化呈多元化，学生往往选择电视、网络等轻松的方式作为课余的休闲；三是有些名著产生的年代久远，学生难读，而又缺乏必要的辅导。针对以上情况，我们要求丛书的每位作者在编写时至少要做到“五化”，即将名著深层化、外展化、立体化、时代化和生活化。

——将名著深层化。要挖掘作品的深层含义，而不是简单地去归纳作品的主题。本着形象大于思想的原则，从形象入手，分析作品的多重主题。既阐述作者的主观意图，又揭示作品的客观意义。

——将名著外展化。我们不是就作品论作品，而是适当地说开去，有的名著写其写作的缘起故事，有的写读者的接受过程，或介绍某一名著对某人性格的形成及其成长的影响等。有的还要写出不同读者对名著的不同感受等等。



——将名著立体化。我们对文学名著的展示，不是平面的，而是立体的，全方位的。不仅从时间上沟通古今，而且从地域上沟通中外。为了达到立体化的目的，我们一是运用生动、形象的语言，给人以形象感；二是着重人物个性的分析，使人物形象化。

——将名著时代化。我们尽量有针对性地将名著作当代转化与深加工。所谓时代化，主要指名著在今天的时代价值与意义。对于这一点，既要说深说透，又要恰到好处，避免牵强附会地去寻找作品的所谓现实意义。

——将名著生活化。我们对名著的阐释，尽量贴近我们的生活，使读者感到名著就在我们的身边，和我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，如在评述作品的影响时，顺便指出从名著引出的成语、典故等。但是将名著生活化，并不等于将其庸俗化、琐碎化，而要做到既有趣味，又有意义。

我们的愿望虽然是好的，但是要实现这些愿望并非易事。“暨乎成篇，半折心始”。因此，书中的舛误和不当之处当在所难免。我们诚恳地希望读者和同行专家不吝赐教，以便再版时改正。

这套丛书出版之际，正值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确定的“世界文明对话年”。而文学的对话，无疑是文明对话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让我们在文学对话中了解世界文明，逐渐缩短“地球村”人与人之间的距离，以便携手共进，为人类的和平与发展作出贡献。

《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》丛书编委会

2003年1月

对话

我与中外文学名著对话

一、引言：一部无与伦比的中国 古典小说

(一) 历久不衰的当今显学

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凡是具有一定文化修养的中国人乃至外国人，没有不知道曹雪芹这个名字，不会对《红楼梦》（本名《石头记》）一无所知的。为数不少的人曾经并还在饶有兴味地揣摩曹氏其人，苦苦思索《红楼梦》其作。《红楼梦》是举世公认的世界名著，曹雪芹是当之无愧的第一流作家。就海内外一般的读者和青年来说，自前些年成功的配角邓婕在多集电视连续剧里显露“粉面含春威不露”的迷人风采，闻名遐迩的影星刘晓庆所饰凤姐的同名电影接踵问世之后，更增加了对《红楼梦》巨著绝构的兴趣，增强了进一步了解大艺术家曹雪芹的欲望了。似乎日益增多的人们走进了金碧辉煌的红学之宫的大门。

可是，对“红学”究竟做何解释，它该是一门什么样的学问，青年朋友不知能否作出满意的回答。我猜想，至少有一部分青年会脱口而出：“红学就是研究《红楼梦》的学问”，并可能进一步解释说，它反正要围绕《红楼梦》的思想内容、艺术表现等等加以解读、阐释和研究。其实，这样来解释“红学”，既嫌笼统，又显偏颇。真正的或曰“正宗”的，尤其是本来意义上的“红学”，并不是这么回事。

确切地说，本来意义上的红学应该是：探寻曹雪芹的这部书是写谁家的事。这在现代创作术语上大体相当于“素材”，在我国文学上传统的说法是“本事”。北朝时广为流传的，由唐代文人改定的长篇叙事诗《木兰辞》的本事，

原是一位花姓，或宋姓，或某某姓的女子代父从军的实事；唐代传奇（短篇小说）名篇《崔莺莺传》本事是作者元稹自己的婚恋故事；清代孔尚任的《桃花扇》本事是写“明末年南京近事”，“借离合之情，写兴亡之感。”红学本来的含义既然为《红楼梦》探寻本事，那么从事红学研究就要牵涉某家某人，当然也可以包括曹家和曹家的人，这就进而要考辨作者的家世，再牵及曹雪芹所生活的时代，人和书的遭遇，版本的变幻迷离……等等。当然，从红学的滥觞清乾隆十六年（1751年）起脂砚斋对《石头记》初评始，距今250多年，红学的范畴是大为拓展了，但是我们仍不应该忽略它的本义和主体，尤其要洗净“左”的思想在头脑中粘附的污垢，不能一提“本事”的考证便以为是红学研究的异端，殊不知这“异端”恰恰是红学的正宗！

据今人考，作为一个名词，“红学”最早出自清嘉、道年间江苏人朱昌鼎（字子美）之口，从中可知，“红学”当时是就“经学”而言，朱说：“予之经学，所少于人者，一划三曲也”。“红”字的右上部加上“一划三曲”即是繁体字的“经”字。有人说，红学发展至今有了“内学”、“外学”之说，研究作品本身是“内学”，研究家世生平等等是“外学”，这明白地说出了红学研究领域的拓展，尽管这种划分并非科学。其实研红中，内外应相辅相成，由此有的专家不大赞成把研究曹雪芹看成是“外学”。

笔者首先将向青年朋友献上一组短文，展示“红学之谜”，即偏重在《红楼梦》的本事上介绍红学界长时期研讨的问题，意在像鲁迅所说“知人论世”，帮助读者品味伟大作品的深蕴。

由于“丰于文而啬于人”的缘故，恰在《红楼梦》本事和作者的家世等方面，原始资料太少，颇多谜团。但我想，学术界竞相解读之谜，也是青年朋友们急切探寻之谜。

谜者非迷，谜有谜趣，或许我们会在寻求谜底中获益匪浅。

JD

《红楼梦》
诠释与解读

1. 《红楼梦》究竟是写谁家的事

大约五十开外，人称“长在红旗下”的成年人读者，都会在记忆中留下这样深浅不等的印痕：胡适的《红楼梦》研究宣扬历史唯心主义，主张的是“自叙传”说，他认为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写了自家的事，贾宝玉即曹雪芹，贾政即曹颀。为此，五十年代中期在国内开展了一场批判运动，中年以上读者记忆中的印痕就是那时留下的。

时隔40多年，拿今天的眼光看，究竟胡适的话对不对，是否有可取的价值？我们的回答是：前一句大体不错，后两句则不能苟同。曹雪芹在这部大书中，以个人由荣华到零落的半生经历为素材，通过创作主体的折光，观照了封建家族乃至整个社会日趋明显的颓势，这是小说的极其伟大之处；但大观园中的宝玉并不就是真生活中的曹雪芹自己，贾府中的贾政也并非曹之叔父或父亲曹颀。作为优秀的文学作品，其构筑的艺术世界中的男男女女，不应是真生活中你、我、他等实有的人，而倒是作家主体情感对象化的产物，客观现实生活已浓烈地融合了作家的意志、情感和个性。若其不然，小说的作者便无须高明，小说本身也肯定不会有宏大思想和审美的价值了。

认识《红楼梦》写曹家的事并非易事，因为《红楼梦》的“本事”曾经是红学中混沌未开的谜中之首，并且这个谜底至今尚不能说已明明白白的解开。鲁迅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中道出了这一认识的曲折过程：“《红楼梦》乃作者自叙，与本书开篇契合者，其说之出虽最先，而确定反最后。”这一“先”——“后”的中间则大有波澜在。原来我国传下一个习惯，小说问世，读者首先要问书中是写谁家之

事。就像中国神话，人们总是把它们当成有根据的历史一样。当初，《红楼梦》刚同社会见面，有人即指曹家为“本事”：“曹子雪芹所撰《红楼梦》一部，备记风月繁华之盛，盖其先人为江宁织造”。时隔若干年，到胡适那时，并延续至今，红学诸家又一致确认《红楼梦》的本事为曹家。中间若干年的种种说法竞相迭出，概算也不下五、六种。

比如明珠（清康熙兵部、吏部尚书，武英殿大学士，因结党营私曾被革职，后立功复职）家事说、和坤（清乾隆末年大学士，曾弄权渎职，后革职下狱，赐死）家事说、傅恒（清乾隆大学士，曾征缅甸、剿准噶尔积功）家事说、张勇（原明副将顺治时降清，积功官至太傅兼太子太师，封一等侯）家事说、清顺治帝与董鄂妃家事说等等。上述诸说中有的出自地位极高者之口，赵烈文《能静居笔记》记载“曹雪芹《红楼梦》，高庙末年，和坤以呈上，然不知所谓，高庙阅而言之，曰：‘此盖为明珠家作也。’”高庙，即乾隆皇帝。尤为有趣的是，旧红学索隐派的代表者极尽比附之能事，把小说中的人物说成是影射现实中的某个人或某种机关、某种职务：贾政是伪朝之吏部，贾赦是伪朝之刑部，贾琏是伪朝之户部，林黛玉影射朱彝尊（因绛珠仙子的“珠”与“朱”谐音），王熙凤影射余国柱（因“王”为柱子偏旁之省，“国”的俗写中间有“王”，故熙凤之夫曰“琏”，即二王相连），刘姥姥两个外孙女，青儿是一捆韭菜，板儿是一个铜板，小说中谁借给谁一笔银子，就说历史上某大官名人借过一笔银子……，这一系列猜笨谜，穿凿附会，不一而足，难怪胡适一扫红学旧说，经考证确认曹是“自叙”本家之事，而暴得新红学派的大名！

指出《红楼梦》所写的是曹家事又并非一件小事，这对认识和评价伟大作品的思想艺术价值关系颇大。曹雪芹写了自己亲历的真人真事，这为打破中国小说史乃至文学

史历来的传统手法、写法，提供了客观基础。若作者因袭旧法，象大书开篇所说“假出男女二名姓，又必旁添一小人拨乱其间，如戏中小丑一般”，一味弄老套子，却不“套”真切的现实生活样子，那又何谈什么艺术的“高超”、“不朽”、打破旧法，又该多么令人生厌。鲁迅高度评价曹雪芹的创造，“正因写实，转成新鲜”。能够把自己的和自家的事公布于众，自己无情地加以解剖，在生活真实的基础上追求艺术的真实，这是多么伟大的气魄和难能可贵啊！有创作对象的独特性和创作主体的独特感受，才促成了伟大作品的独树一帜，顶天立地于世。

然而我们切勿以为在探寻《红楼梦》的“本事”上已经万事大吉，如今除一部不朽之作（尚且只有原作者完整的八十回，后四十回则应另作处理、评价）流传于世的实证外，其余证据均十分有限（即使有新的发现，而确凿核实的也无多，有的说法行世于一时，如通县张家湾曹磊墓石之说，也很快被人遗弃），对作家的了解仍属无多，更多的细节诸如曹雪芹的生卒年、家居的确切地点、晚年的踪迹身影等等，尚属语焉不详，还处于“红学之谜”的朦胧状态。如对曹氏祖籍的说法，先有辽阳说，似乎几成定论，但近年丰润说也有依据，祖籍铁岭说又方兴未艾，大有取代旧说之势。这多么需要有志于此者，投入热情和毅力啊！

2. 南北何处大观园

读过《红楼梦》的人都知道，贾宝玉和那些聪明伶俐的青年女子一处活动的环境，是与世“隔绝”的大观园。这座约三里半地的偌大园子，绝不是作者的凭空想象、恣意杜撰而来！

我相信，许多青年朋友都曾去过伟大祖国首都北京，

进京后又都少不了利用余暇游览历朝历代遗留下来的名胜古迹。你可曾到过北京西城“后三海”一带前海西街17号的恭王府遗址吗？这一个去处正与我们要说的又一红学之谜——《红楼梦》描绘的地点问题，有割不断的瓜葛。

说到《红楼梦》的描写地点，或小说中大观园环境以真生活中何地为原型，这要追溯到红学产生之初，因为“推测地点”是红学最早的表现之一。

几乎与曹雪芹同时代的一个江南骚坛领袖袁枚（1716—1797）首先说：“雪芹撰《红楼梦》一部，备记风月繁华之盛。中有所谓大观园者，即今余之随园也。”接着，有一个名叫富察明义的“汉军”亦随声附和。这样，最初一段时间以讹传讹，许多人觉得大观园环境中的“风月繁华之盛”，只有像曹雪芹先人江宁（南京）织造任上的地点才会有，并且还以书中所写翠竹、湘帘等用物作为南地的内证。

关于《红楼梦》地点的这一说产生最早，但殊不知始作俑者袁枚其人，向来善于欺世盗名，他的许多话都是靠不住的。袁之弟子梅冲作《诗佛歌》，以袁为“诗佛”，谓“一心之外无他师”，袁在《随园诗话》中引此以自鸣得意，犹商之牟利，袁以此牟名，他曾夸耀自家“随园”之胜和“姬妾之艳”，而亲见者证实，其随园只是离市区数里、“沽酒买菜至为不便”的偏僻之地，并“诸姬妾亦仅中人姿，且语言亦粗俗”。因此，先前随声附和的明义不久在另一场合便改口说：“新出《红楼梦》一书，或指随园故址。”——“或”（听人说）字便降了调。袁的后人袁翔甫翻刻《随园诗话》时因“吾祖谰言”而删掉“吾之随园”等句。有人甚至骂袁脸皮太厚，此后尽管有人如胡适时而说“大观园本无其地”，时而说《红楼梦》的地点在南京，已没有多少人看重了。

清末民初以来，新旧红学家们更多地主张“地点在北京”一说，但不相信小说环境会以哪一具体府、园为原型，认为贾府和大观园只能是作家观察了南北方的几十百处大府院、大苑囿后的艺术概括，“大观园”不过是借景组合的典型化的产物。坚持这种说法的直至今今天仍大有人在。就艺术典型的创造规律看，这种观点不无道理。然而从四十年代即潜心治红的周汝昌先生却另有一番眼光：大观园与普通小说、戏曲中的“后花园”不相类似，《红楼梦》的地点有所实指，且很具体，曹雪芹当时写的园子是有模型在胸的。

周先生的这一说靠得住吗？笔者以为至少他推考此题的思路很难驳倒。周摘引了《红楼梦》中若干富于说服力的内证（人物活动的方位）和丰富的外证（二百年内口碑、文学资料），采用由大到小的范围缩聚法，把“焦点”落到了北京西城前海西街17号这块地面。他能够根据小说第三回的描写，在恭王府遗址中画出与黛玉入贾府相似的精确路线，在恭王府后面的萃锦园找到酷似大观园景观的特征：“有专植卉草者，类蘅芜院；有梵寺，类栊翠庵；有漱流亭，类沁亭；‘藕花荇藻’，类藕香榭，‘修竹成林，构数楹读书其间’，大类潇湘馆；平田野蔬，则绝似稻香村。”他甚至指点人们从今天恭王府中悬挂的“天香庭院”的匾额联想秦可卿淫丧的天香楼；从离前海西街不远的现今花枝胡同联想《红楼梦》六十四回贾琏在宁荣街后二里远近偷娶尤二姐的小花枝巷。

按照周先生的考证，雍正五年曹雪芹五、六岁时荣华与康熙朝相终始的曹家，第一次被抄从南方迁回北京，从此时起到乾隆初年再次被抄家之前，曹家虽已破败，仍处于“百足之虫，死而不僵”的小康局面，十几岁的曹雪芹大约就在相当于恭王府这一处地方生活过。小说前八十回

并非如袁氏等人所说写“风月繁华之盛”，而是与曹家两次被查抄之间相类似的“末世”的写照。

其他治红者经过推考，也认为曹雪芹五岁来京时确实住此并在这一带长大，并引雪芹其祖曹寅诗词，说明曹寅当年生活于此：“小梵天西过雨痕，无穷荷叶映秋云。画轮如水不扬尘。半市银铃呼白堕，一楼铜杵咒黄昏。江南野客竞销魂”（《西城忆旧》）忆旧到了“销魂”程度，说明他对此处感情之深。假如曹雪芹确实是以此处的内外环境作为小说的典型环境取材，那么祖父住过这一层经历，就更加深了曹雪芹对这一环境的感情与重视。持这一看法的治红专家认为，在北京内外城，再也找不到另外一个地方，比这里更接近小说所描述的这一事实了。

敬爱的周恩来同志生前十分关心和支持“恭王府说”，曾亲自去看过。他说：“要说人家是想象，但人家也总有理由”，“不要轻率地肯定它就是《红楼梦》的大观园，但也不要轻率地否定它就不是。”尽管我们今天尚不能完全解开《红楼梦》地点之迷，不能确切回答“南北何处大观园”，但周总理他老人家的一番话难道不引起我们深长思之吗？

末了还要一提的是，《红楼梦》中的府、园环境，如今已经有了三处：北京南莱园的“大观园”，上海淀山湖的“大观园”，还有河北省正定县的“荣宁街”。那里也有小桥流水的清幽环境，也有金碧辉煌的古式建筑。但这三处都只不过是影视舞台上的布景、道具，属于曹雪芹小说之后的二步创造，若能亲睹一下北京恭王府遗址才有真滋味呢？

3. 你知道曹雪芹的年寿吗

说起曹雪芹的年寿来，大概一些年轻的朋友会做如是



想，距今才只有 200 年的时间，在他以前若干年代的作家、诗人多如繁星，我们都能一一指出其生卒年月，那么说出曹雪芹的年寿无论如何不会作难。事实怎样呢？恰好与此相反。

据专家考证，曹雪芹名霑，字梦阮，号雪芹，又号芹圃、芹溪。他的祖上本是汉人，约于明朝永乐年间迁到辽东，后被编入满洲正白旗。清初时他的高祖曹振彦四十五岁左右随清兵入关，立有军功，全家随迁北京。从此曹家成为专为宫廷服务的内务府人员，家族开始发达起来。康熙朝，曹家因曾祖曹玺之妻为康熙保姆，祖父曹寅为康熙的伴读，得到朝廷格外的恩宠。曹玺授任江宁织造，此后曹寅及伯父曹颀、父亲曹頫均袭任此职。江宁织造名义上只为宫廷采办织物和日常用品，实际上还负有督查江南军政民情的重任。康熙六次南巡，其中四次由曹寅接驾。曹雪芹就是在这种繁盛荣华稍后年代的家境中度过自己的少年时代。

但是，由于曹的一生大体活动于“末世”，属封建贵族的“不肖子孙”，写了“万目睚眦、众口嘲谤”的封建社会所禁的淫书，加上清代的文字狱是历朝最厉害的，生前一般士人惟恐躲之不及，死后只有三两亲友为之敛尸安葬，在当朝属于名不见经传之人，他的生卒年寿哪得准确无误地流传呢？

曹雪芹的生卒年问题是研究文字量最多、解说难度最大而又偏偏最不能回避的红学之谜。在曹雪芹的生卒年上，红学史先后提出过十几种不同说法，诸说均以卒年的考证为起点，往前再加推算的年寿，最后确定生年。这一考定方法，可谓与众不同。十种说法最有影响的有三说。三说虽均为伟大作家身后若干年研究者的推定，却各自言之凿凿，不容漫驳。不信，请看下文。